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因應 SARS 疫情應變計畫

九十二年五月一日臨時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九十二年四月十六日台軍字第○九二○○五四七三六號函辦理。
- 二、依據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貳、目的

為配合教育部「校園 SARS 疫情狀況劃分表及通報處理規定」(如附件一)，且因應本校發生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SARS) 疫情時，能結合本校行政資源與人力，盡速通報並採取緊急應變措施，全力防制疫情蔓延，以維護師生健康及學生受教之權益。

參、計畫內容

一、SARS 防疫因應小組之編組與分工：

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之編組(如附件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副校長及主任秘書為副召集人，學務長為執行長，教務長、軍訓室主任、健康中心主任為副執行長。工作依性質分成：發言工作、宣導工作、隔離工作、就醫工作、消毒工作、通報與連絡工作及輔導工作等七項，各項工作之負責單位與工作內容如下：

(一)發言工作：由秘書室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二)宣導工作：由衛生教育系、健康中心負責。推行 SARS 相關之教育與宣導工作。

(三)隔離工作：由生活輔導組、軍訓室負責。任務包括：隔離曾與病患接觸人員；安排隔離處所及所須用品；遞送隔離所需之物品。

(四)就醫工作：由健康中心、軍訓室負責。健康中心負責病患之緊急處置；軍訓室負責病患之送院就醫。

(五)消毒工作：由總務處負責。針對病患曾接觸之地點、物品實施全面性消毒及防護所需用品採購。

(六)通報與連絡工作：由健康中心、軍訓室負責。健康中心負責向衛生單位之通報；軍訓室負責向教育單位之通報及家屬之連繫。

(七)輔導工作：由學生輔導中心、健康中心負責。對病患之同仁或班級同學、寢室同學等進行諮商輔導。

二、SARS 防疫因應處理措施

(一)全校各單位及全體師生全力配合 SARS 防疫工作(如附件三)

(二)發現疑似或可能病例和接觸者之處理(如附件四)：

1. 疑似或可能病例之辨識與處理

A. 疑似病例之症狀：

(1)發高燒 ($>38^{\circ}\text{C}$)。

(2)一種或一種以上的呼吸道症狀，包括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等。

(3)包括以下一種或一種以上的狀況：

(a)曾與診斷為 SARS 個案親密接觸(親密接觸指曾與照顧 SARS 個案，或與其共同居住，或曾經直接接觸其呼吸道分泌物及體液等)。

(b)最近曾到過 SARS 疫區。

B. 可能病例之症狀：

疑似病例經胸部 X 光攝影判定為肺炎，或有呼吸窘迫症候群者。

C. 處理

(1)通知 119，送往台大、榮總、三總、國泰、馬偕、長庚

等醫院，以安排住院隔離。

- (2) 軍訓室及健康中心確實通報 SARS 病例，並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病例臨床及流行病學資料之追蹤。

2. 對 SARS 接觸者之辨識與處理

A. 接觸者的定義

- (1) 與 SARS 的疑似病例或可能病例在發病前十天的密切接觸者。
- (2) 所謂密切接觸者包括：(a) 同住一屋者。(b) 同辦公室者。(c) 同一教室者。(d) 曾照護病例之醫護人員。(e) 同班機前後三排座位者及空服人員等。
- (3) 接觸者因為暴露於 SARS 的疑似病例或可能病例，而有較大的危險感染 SARS。

B. 處理

- (1) 接觸者若為教職員工及校外居住學生，應立即停止其上班、上課，進行居家隔離，並由軍訓室、學生輔導中心及健康中心之相關人員密切追蹤輔導。
- (2) 接觸者若為住宿學生，應儘速移往本校之「隔離宿舍」，並妥善照顧之；並由軍訓室、學生輔導中心及健康中心之相關人員，密切追蹤輔導。
- (3) 軍訓室及健康中心確實通報。
- (4) 由健康中心醫護人員，對被隔離之接觸者進行 SARS 衛生教育，並每天主動調查其身體狀況。
- (5) 請被隔離之接觸者，每天紀錄體溫。

C. 追蹤隔離之解除

若經過調查結果，SARS 疑似或可能病例已被排除（即不符合疑似或可能病例定義）時，其接觸者即可解除追蹤隔離。

(三)學生宿舍因應 SARS 疫情之應變

1. 宿舍有一名疑似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該名學生應儘速送醫診療，宿舍應加強清潔及消毒工作。
2. 宿舍寢室有一名可能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該名學生實施住院隔離，而同一間寢室住宿學生應報請台北市衛生局防疫管控，並實施居校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
3. 同一層有二間寢室（含）以上出現可能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而同一層樓住宿學生應報請台北市衛生局防疫管控，並實施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其餘樓層學生由家長帶回或學校負責其住宿事宜。
4. 同棟大樓有二層樓（含）以上須實施隔離時：依規定通報外，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而同棟大樓住宿學生應報請台北市衛生局防疫管控，並實施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

(四)停課標準作業規定

依教育部校園發生 SARS 疫情時之停課標準作業規定辦理：

1. 如發現一班有一位可能病例時該班停課。
2. 如發現有二班或二位可能病例時全校停課。
3. 停課期程約十至十四天。

若符合上述標準，由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做成停課決議後發布，並通知教育部校安中心及中教司。

(五)各項考試因應處理原則

1. 已經過衛生單位確定感染之個案或疑似個案，依據現行規定應隔離治療，故不允許其入場考試。
2. 考試中監試人員若發現考生有劇烈咳嗽行為，由考場提供該

生口罩佩戴應試。考生自備口罩者，經指定監試人員詳細檢查後，准許該考生佩戴口罩應試。

3. 請考試單位預備各分區備用試場及監試人員，如有劇烈咳嗽考生，經由考場主任會同醫事人員確認後，可移至備用考場。

4. 若被衛生機關列為居家隔離者，為考量其他考生之考試權益，考試單位原則上將禁止該遭「居家隔離」之考生入場應試，以維公眾安全。對於「居家隔離」者，將由相關單位共同研議補救措施。

(六)本校教職員工生赴國外 SARS 疫區返國，除應依衛生單位防疫工作之入境規定處理外，並應填寫「赴國外 SARS 疫區返國資料表」(如附件五)，送交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以便向教育部通報。

(七)本校圖書館、電算中心、體育館、游泳池等密閉空間及學生宿舍應加強門禁管理。密閉之空間對所有進入的人員，而學生宿舍對校外人士都應先測量體溫，體溫正常時始得進入。

(八)各單位應即刻就分配之任務職掌，完成細部執行計畫，並配合實施各項因應管制作為；並請各單位先行擬妥各同仁代理人名冊，以為單位同仁被列為 SARS 隔離個案、疑似或可能病例之因應作為。

(九)指揮與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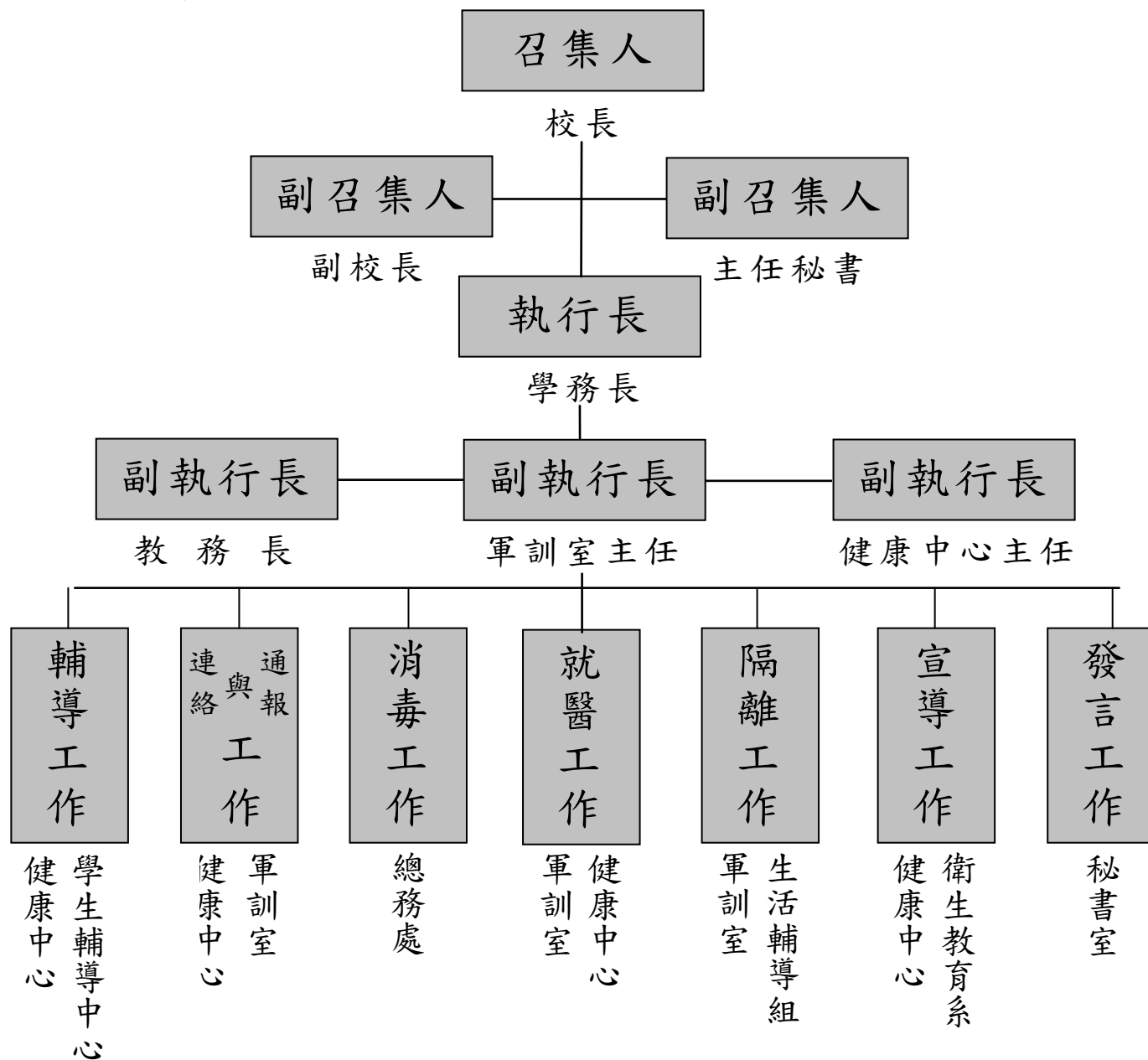
當本校發生 SARS 疫情時，一切應變事宜統由 SARS 防疫因應小組召集人負責指揮；秘書室對外發言；通報作業則由軍訓室負責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及中教司通報，健康中心負責向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及台北市衛生局通報。(如附件六)

附件一

校園 SARS 疫情狀況劃分表及通報處理規定					
等 級	狀 況 五	狀 況 四	狀 況 三	狀 況 二	狀 況 一
時 機 (條 件)	1. 政府對 SARS 疫情有效控制時。 2. 社會大眾未出現明顯恐慌心理。	1. SARS 疫情對校園師生仍構成感染威脅。 2. 仍有師生處於居家隔離狀態。	1. 一個班級停課。 2. 一所學校停課時。	1. 一個或一個以上縣市全面停課。 2. 疫情蔓延可能影響各類大考時。	全國停課
通 報 與 處 理 作 為	本 部	1. 掌握疫情發展。 2. 督導各級先期完成各項應變準備措施。 3. 成立因應小組並每週召開一至二次會議。	1. 掌握疫情發展。 2. 督導相關學校(單位)執行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事宜。 3. 因應小組每週召開三至四次會議。	1. 督導相關縣市執行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事宜。 2. 協助有關疫情處理事宜。 3. 研判對大考之影響，並視需要發布大考相關應變措施。 4. 因應小組每天召開會議。	1. 公佈全國停課、復課規定。 2. 督導各級學校執行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事宜等相關事宜。 3. 協助各級學校疫情處理事宜。 4. 因應小組每天召開會議。
	地 方 政 府	1. 掌握疫情發展並依規定通報校安中心。 2. 先期完成各項應變準備措施。	1. 停課班級或學校所在縣市公佈全縣市停課標準。 2. 停課學校所在縣市成立應變小組，協助學校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事宜。 3. 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發展。每日定時向本部校安中心通報疫情發展。 4. 停課學校(縣市)鄰近之學校(縣市)預擬採取相關防患措施。	1. 停課縣市公佈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相關規定，並向校安中心每日回報縣市疫情狀況。 2. 持續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發展。 3. 未停課縣市密切注意疫情發展，並預擬採取相關防患措施。	1. 各縣市依規定執行停課、復課規定。 2. 持續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發展。 3. 每日向校安中心回報疫情發展狀況。 4. 預擬完成復課後學校補課、補考之配套措施。
	大 專 校 院	1. 掌握疫情發展並依規定通報校安中心。 2. 先期完成各項應變準備措施。	1. 停課學校，公佈學校停課標準。 2. 停課學校成立應變小組，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事宜。 3. 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發展。每日定時向本部校安中心通報疫情發展。 4. 鄰近學校停課時，預擬採取相關防患措施。	1. 因應學校所在縣市停課，決定各該學校停課標準。 2. 停課學校公佈處理停課、復課及補課、補考相關規定，並向校安中心每日回報疫情狀況。 3. 持續掌握疫情發展並依規定通報校安中心。 4. 未停課學校密切注意疫情發展，並預擬採取相關防患措施。	1. 各校依規定執行停課、復課規定。 2. 持續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發展。 3. 每日向校安中心回報疫情發展狀況。 4. 預擬完成復課後學校補課、補考之配套措施。

附註：本部於進入狀況四(含)以上，即成立因應小組；各縣市、學校於出現 SARS 確定病例後，或進入狀況三(含)以上時，應成立因應小組。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SARS 防疫因應小組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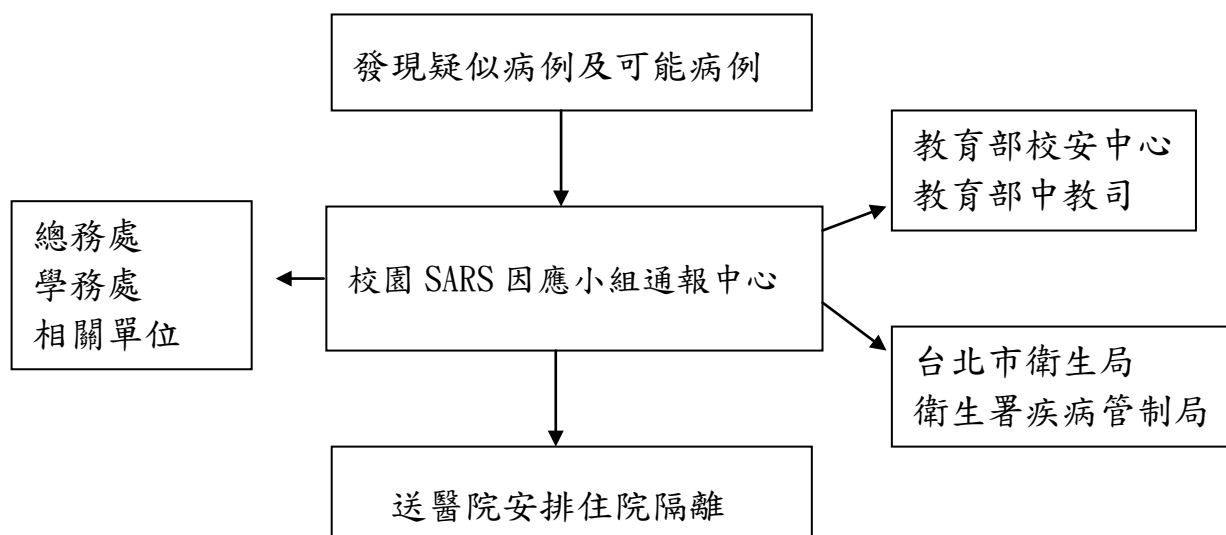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各單位有關 SARS 防疫之配合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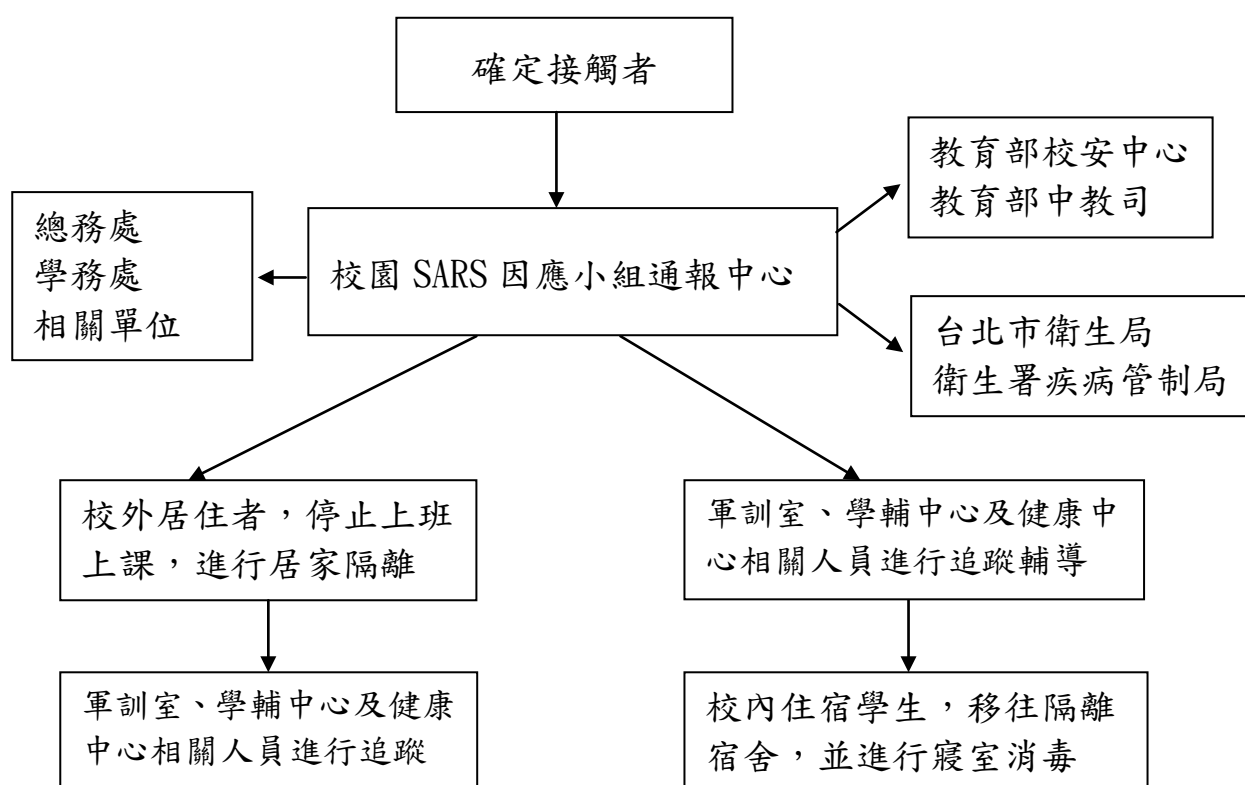
- 一、儘速蒐集有關 SARS 疫情防治相關資訊，利用各單位之會報或學生之班會等時機，必要時舉辦座談會，以提供教職員工及學生正確防治之知能，共同來遏阻 SARS 之蔓延。
- 二、各單位應留意自己所屬之教職員工及學生出席狀況，確實瞭解其請假事由。若在學校有身體不適者，應立即協助、輔導到本校健康中心或醫療院所檢查或回家休息。
- 三、各單位應鼓勵所屬之教職員工及學生，上下樓梯時盡可能以步行代替電梯；要求等一線負責櫃台服務人員應戴口罩；當家中有就讀高級中學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子女，或國民中學以下子女其就讀學校因 SARS 宣佈停課，而他們乏人照顧時，可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請家庭照顧假。
- 四、各單位上班時辦公場所應開啟窗戶或氣窗使空氣流通；若辦公環境為密閉空間時，應注意維持空調設備的良好性能，經常清洗隔塵網，以利空氣流通；另，辦公場所應定期消毒以維護環境衛生。
- 五、各單位教職員工及學生有疑似或可能病例和居家(校)隔離事件時，應立即告知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以便通報。
- 六、對疑似或可能病例和居家(校)隔離之教職員工及學生，以電話、書信或 e-mail 來傳達單位師生或同仁的關懷與支持。
- 七、對疑似或可能病例和居家(校)隔離者之班級其他學生進行團體輔導或個別輔導。
- 八、疑似或可能病例和居家(校)隔離之教職員工及學生重返學校上班或上課後，應留意其上班或上課情形。身體或精神有異常狀況者，應儘速通知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必要時應轉介醫療機構處理。
- 九、對於因 SARS 疫情請假或導致課業落後之學生返校後，應提供團體或個別課業輔導。
- 十、疑似或可能病例和居家(校)隔離之教職員工及學生重返學校，應營造「溫暖接納」氣氛，避免產生排斥狀況。
- 十一、為激勵本校人員積極參與校園 SARS 防疫工作，各單位請依規定辦理防疫人員獎懲工作。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SARS 防疫因應處理流程圖

A. 發現疑似病例及可能病例



B. 疑似及可能個案接觸者之處理流程



附件五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職員生赴國外 SARS 疫區返國資料表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監護人姓名
在台戶籍地址			就讀年級及班別 (或工作單位)
聯絡地址及電話			原在國外居住地
地址： 電話： (住家) (公司) (手機)			
返國前 10 天曾到過之地區：			
回台日期及搭乘班機			
日期	航班		起迄地

備註：一、各項欄位均應填寫完整及詳細之資料。

二、本表填寫後請送本校 SARS 防疫因應小組（秘書室）。

三、為防範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疫情發生，請採行下列預防措施：

1.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
2. 避免前往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或戴口罩預防感染。
3. 經常洗手，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
4. 定時運動，睡眠足夠，保持健康的身體。
5. 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迅速就醫，在家休養，以免感染他人。
6. SARS 相關資訊請至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網站：www.cdc.gov.tw 查詢參考，該局廿四小時諮詢通報電話 0800-024-582。

附件六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SARS 防疫因應小組通報系統及人員

召集人：簡校長茂發

副召集人：蔡副校長宗陽、王主秘希平

執行長：李學務長虎雄

副執行長：

教務處 — 高教務長強華 (0) 23631461

軍訓室 — 李主任宗藩 (0) 23621453 (H) 27676805 (M) 0922491896

健康中心 — 陳主任政友 (0) 23638531-11 (H) 26577525 (M) 0932039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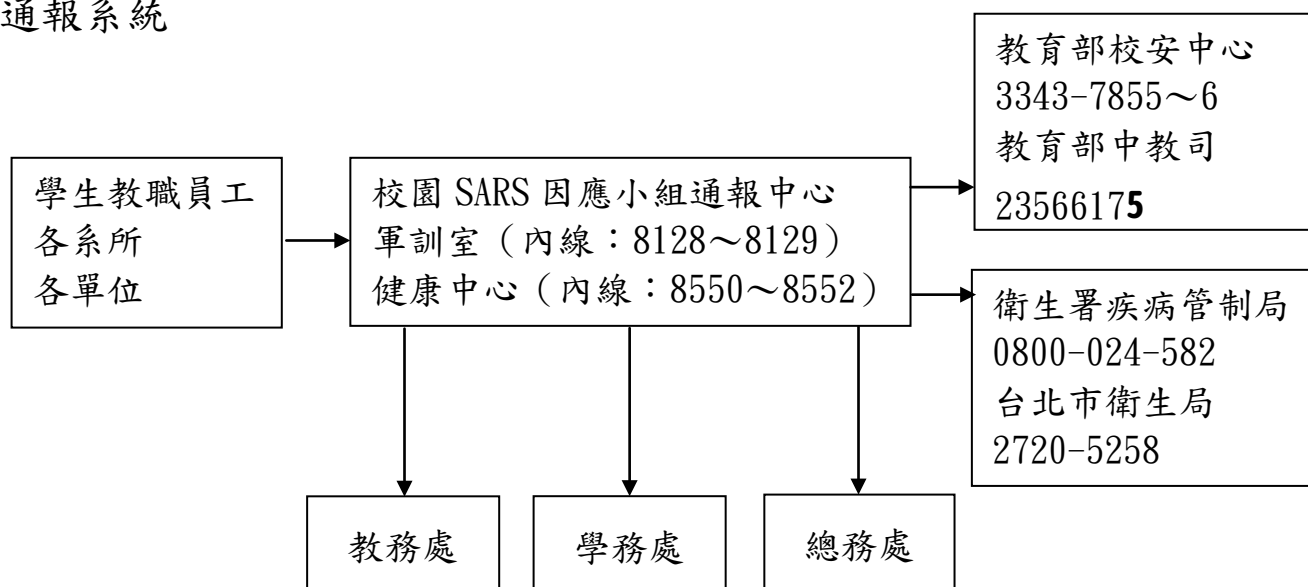
通報聯絡人：

軍訓室 — 李炳鈞教官 (0) 23621453 (H) (03) 3753901
(M) 0928227578

健康中心 — 楊志強醫師 (0) 23638531-18 (H) 29343320 (M) 0933727088

林若文護理師 (0) 23638531-10 (H) 22927421 (M) 0919254287

通報系統



1. 上班時間如有個案發生請向健康中心聯絡。
2. 下班時間如有個案發生請向軍訓室聯絡。
3. 下班時間健康中心緊急聯絡人為楊志強醫師及林若文護理師。

簡校長給師大人的一封信

親愛的全校師生及同仁們：

面對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疫情的擴大蔓延，影響層面逐漸加大，造成民眾對此病的不安、恐懼及焦慮，甚至因過度自我防衛與戒備，導致人際之猜忌與疏離等異常現象。為防範 SARS 在本校蔓延，已緊急成立了「SARS 防疫因應小組」，研擬本校因應 SARS 疫情應變計畫，建立因應的處理措施，期能全面動員掌握疫情，以維護全校師生及同仁的健康。

SARS 主要的傳染途徑為近距離的飛沫傳播，它是可以預防的，如不幸發病也是可以治癒的〈痊癒率約為 95%〉。事實上，防疫工作，人人有責，為了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提醒您務必注意以下事項：

1. 為了身體健康，請您做到均衡飲食、規律運動、足夠休息，並保持愉快的心情，以提昇免疫力。
2. 良好的個人衛生，勤洗手、避免雙手觸摸口鼻及眼睛。
3. 注重環境衛生，及打開窗戶保持室內空氣流通。
4. 不出入人多密閉的公共場所，如網咖、電影院、KTV、百貨公司等；儘量不要前往 SARS 可能的流行區、不到醫院探病。
5.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請開窗，並戴口罩。
6. 如果您或您的家人，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如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務必請您儘速就醫；當赴醫就診時請與 119 連繫，而避免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無論陪同就醫人員或是病患，均應戴口罩防護，就醫途中，請注意空氣流通。
7. 面對不明朗的環境時，能學習接納生命中很多事情是不能預知的，以擴展自己的抗逆及應變能力。
8. 對第一線的醫護人員和其他工作者致敬，為病患、病患家屬和被隔離人士送上祝福，體諒每一個人都在面對很大的壓力，而給予鼓勵和支持。

在注重身體健康之餘，讓我們也來注意自己和親友的情緒，進一步發揮同舟共濟的精神；口罩雖然阻隔了臉容，卻阻隔不了人間慰問、微笑與溫暖。讓我們一起努力抗拒 SARS 疾病的威脅，維護健康家園和校園！

敬祝

健康快樂

簡茂發 敬上

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Severe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 SARS)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中心印製

一、事件緣起

2003 年 2 月 26 日，越南河內的一位美國商人因非典型肺炎就醫，後來送香港治療後死亡。其後在香港、越南陸續出現非典型肺炎合併呼吸衰竭案例。目前初步懷疑是一種不明的濾過性病毒感染引起（疑屬副黏液病毒家族）。其特點為發生瀰漫性肺炎及呼吸衰竭，較過去醫學所熟知，由病毒、細菌所引起的非典型肺炎來得嚴重，因此世界衛生組織暫時將其命名為「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

二、SARS病例定義

(一)疑似病例 (Suspect Case) 於 2003 年 2 月 1 日之後出現：

1. 發高燒 ($>38^{\circ}\text{C}$)。
2. 一種以上的呼吸道症狀，包括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並且包括以下一種以上的狀況：
 - a. 發病十日內曾與診斷為 SARS 之個案親密接觸（指曾照顧 SARS 個案，或與其共同居住、或曾經直接接觸其呼吸道分泌物及體液）。
 - b. 發病十日內曾到過有 SARS 病例集中的地區（含中國廣東及香港、越南河內、新加坡、加拿大、多倫多）。

(二)極可能病例 (Probable Case) 疑似病例經胸部 X 光攝影判定為肺炎，或有呼吸窘迫症候群 Respiratory Distress Syndrome)；或個案因無法解釋之呼吸道疾患導致死亡，解剖報告顯示未知原因引起之呼吸窘迫症候群病理變化。

三、什麼狀況下要擔心得了SARS？

1. 在今年 2 月 1 日後曾到過有 SARS 報告病例的地區包括廣東、香港、越南河內、新加坡、加拿大溫哥華、多倫多等地。
2. 曾與診斷為 SARS 個案有親密接觸者：曾照顧 SARS 個案；與其共同居住；曾經直接接觸其呼吸道分泌物及體液有上述經歷後的 10 天內出現高燒 ($>38^{\circ}\text{C}$) 以及一種以上的呼吸道症狀者，例如：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等。

四、萬一可能罹患了SARS怎麼辦？

(一)疑似病例的處理方式

- 立即將個案送往指定的檢查室或病房處理。
- 病患個案應戴上手術用口罩。
- 設法取得並記錄個案過去十天內之詳細臨床病史、旅遊史、及接觸史，包括是否有接觸者發生急性呼吸道疾病。
- 取得胸部 X 光檢查及全套血液檢查檢驗報告。
- 如胸部 X 光檢查結果正常：
 1. 提供個案個人衛生之建議，並要求個案在恢復健康之前應留在家中，避免至人群聚集的地方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2. 個案出院時，應指導個案若其呼吸道症狀惡化，應立即就醫。如胸部 X 光檢查結果發現單側或兩側浸潤（不限間質性浸潤），請依照極可能病例之處理原則辦理。

(二)極可能病例的處理方式

- 安排住院隔離或與其他 SARS 個案安置於同一病房。
- 採樣供實驗室檢驗，以排除其他已知之非典型肺炎致病原：
 1. 咽喉及鼻咽拭子，並進行冷凝集素試驗（cold agglutinins，包括 Weil-Felix reaction 和 Widal's test）。
 2. 血液檢體供培養及血清學試驗。
 3. 尿液。
 4. 支氣管肺泡洗出液。
 5. 視狀況進行屍體解剖檢驗。
- 建議應每二天採集檢體一次，檢體的檢驗必須在有適當阻絕設備（生物安全等級第三級）的實驗室操作，如有需要可經由各國衛生主管機關轉送國際參考實驗室。
- 每二天追蹤全套血液檢查結果。
- 視臨床需求進行胸部 X 光檢查。
- 視臨床需求進行治療。

(三)接觸者的處理方式

- 安撫其不安情緒。

- 記錄姓名及詳細接觸史。
- 建議接觸者當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時：1. 立即報告醫師及衛生單位。2. 未經醫師同意，暫勿返回工作崗位。3. 未經醫師同意，應避免至公共場所。4. 儘量減少與親友的接觸。

(四) 隔離病人的允許出院的標準

- 臨床症狀與發現：無發燒 2 天以上且無咳嗽。檢驗結果：先前為異常者須恢復正常：白血球（淋巴球）、血小板數目、肌酸磷酸激酶（CPK）值、肝功能、胸部 X 光變化應有持續改善。

五、預防之道

(一) 一般民眾

- 儘量不要到人口密集的地方、不參加聚眾活動。
- 保持室內環境通風。
- 增強抵抗力：正常作息、飲食均衡、睡眠充足、適量運動。
- 養成洗手好習慣。
- 儘量避免出入醫院，不與疑似上呼吸道感染患者接觸。
- 如非必要，儘量不要去 SARS 流行地區。
- 疑似 SARS 症狀請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活動經歷。

(二) 學校／幼稚園／幼兒中心

- 用過的玩具及桌椅須清洗。
- 保持雙手清潔，用正確方法洗手。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口鼻。
- 雙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沾污後（如打噴嚏後）應洗手。
- 用肥皂（液）洗手，然後以用後即棄的紙巾抹乾。
- 不共用毛巾。

(三) 照顧患有呼吸系統疾病的家人

- 如有不適，應找醫生診治。
- 協助患者遵從醫師指示，規則服用處方藥物及充分休息。
- 保持良好個人衛生。
- 確保室內空氣流通。
- 患者應戴上外科口罩，減低傳染給照顧者的機會。
- 照顧者亦可戴上 N95 口罩，減低透過呼吸道受感染的機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職員生預防 SARS 須知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中心印製

- 1、勤洗手、常漱口。
- 2、均衡飲食、充足的睡眠、適量的運動,並保持愉快的心情,以增強身體免疫力。
- 3、注重環境衛生及打開窗戶保持空氣流通。
- 4、避免到人群聚集或空氣不流通的地方,如電影院、網咖、KTV、百貨公司等。
- 5、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請開窗,無法開窗請戴 N-95 口罩。
- 6、進入電梯內請勿交談。
- 7、避免非必要的探病,如需探視請戴 N-95 口罩。
- 8、流行期間與人交談保持一公尺安全距離,打招呼不握手改拱手。
- 9、自己或親友有咳嗽及發燒的現象時,請即自動或要求對方戴上外科用口罩,並儘速就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中心 SARS 因應須知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中心印製

- 一、本中心對所有應診病患先行量測體溫，如有發燒超過攝氏 38 度且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即妥為區隔及防護，並詳細詢問其旅遊史及接觸史，非有明確病因可說明其病狀者，應即適當轉介及通報。
- 二、本中心醫護人員診病時，請戴上 N-95 口罩。
- 三、本中心醫護人員看診時，發現有 SARS 疑似或可能病患時，應為病患戴上手術用口罩且隔離，並立即通報轄區衛生局。
- 四、本中心醫護人員在接觸病患前後，可能造成污染之診治程序及除去手套後，應立即洗手。
- 五、本中心醫護人員每日請自行量測體溫，若有發燒現象，立即戴上口罩儘速就醫。
- 六、以上通報請通知本中心楊志強組長和林若文護理師處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SARS 防疫居家(校)隔離個人須知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中心印製

一、與 SARS 密切接觸者，或自疫區返國時，均應接受居家隔離措施，未遵隔離規定，依傳染病防治法得罰新台幣 6-30 萬元。隔離期間應遵守以下事項：

1. 咳嗽或打噴嚏時，應用衛生紙掩住口鼻。沾有咳嗽、擤鼻涕等個人分泌物之衛生紙，應先置入塑膠袋妥善密封，或利用馬桶沖掉後並洗手。
2. 應戴口罩以保護週遭親友，若有發燒($>38^{\circ}\text{C}$)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時，應即通知相關單位，以便就醫。
3. 應經常洗手，特別是在接觸呼吸道分泌物、尿液或糞便等體液後。

二、居家隔離這段期間，與其坐困愁城，不如積極行動：

1. 盡量多吸取資訊，摒棄流言，保持健康的規律生活。
2. 與家人一起協力做好防範措施，借大掃除來做運動。
3. 隔離期間，可藉著看往日照片，回憶過去，並珍惜能與家人有幾天相處的生活，以保持快樂的心情。
4. 趁隔離期間來溫習過去所學、吸取新知。
5. 學習面對不明朗的環境，接納生命中有很多事情是不能預知的事實，以擴展自己的抗逆及應變能力。
6. 運用積極思想，將難題轉變為學習的目標和磨練的機會。

請相信，我們都有對抗病毒的本能！SARS 不是不可治之症，SARS 它雖阻隔了人們，卻阻隔不了人間的慰問、微笑和寬容。